

第六法案公众通知

内布拉斯加州交通部

根据“民权法案”第六章，内布拉斯加州交通部（NDOT）按照种族，肤色或国籍来经营其项目和服务。任何人如果认为自己因第六章中的非法歧视行为而感到受屈，可通过填写并提交该机构的第六章歧视投诉表提出歧视投诉。该表格可以在机构网站www.dot.nebraska.gov上下载；此外，表格可以通过联系下面提供的地址NDOT请求。可以提供电话传译员来协助英语水平有限的人士。

如要索取更多该机构有关第六法案义务的资料，或该机构详细的第六法案歧视投诉程序，请访问该机构的网站或通过下面提供的信息与该机构联系。它们可以提供电话口译员以协助英语能力有限的人。

Nebraska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

Attn: Title VI Transit Manager

1400 Hwy 2

Lincoln, NE 68502

(402)-479-4694

kari.ruse@nebraska.gov



Public Transit

NEBRASKA

Good Life. Great Journey.

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